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

一一一學年度上學期招生簡章

壹、 計畫主旨

本計畫針對北部地區數學與資訊科學資優或具科學研究潛能之高中學生，利用假日及寒暑假，施予特別輔導，以此增廣及加深其數學興趣、科學知識與解決問題的能力。基礎數學與程式設計課程主要由國立清華大學負責，本計畫期許培養未來具數學或資訊基礎之跨領域研究人才，並奠定培養參加IMO（International Mathematical Olympiad）國手培訓的基礎。

貳、 師資

一、 高中數學與資訊資優課程：國立清華大學。

二、 專題課程與演講：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以及具培訓國際數奧競賽國手經驗之專家。

參、 招生對象及招生名額

1. 北部地區公私立高中高職（包含完全中學與在家自學）一、二年級生，對數學、程式語言或數學相關之科學有濃厚興趣者。非高中學生亦可報名參加甄選，依照筆試成績錄取。
2. 依照筆試成績錄取初階班、進階班與菁英班之新學員，初階班學員甄選名額約60名為原則，進階班與菁英班學員人數依照筆試結果考量。(不滿30人不予開班)

肆、 考試日期及時間

一、考試日期：9 月 25 日（日）10:00 ~ 12:00。

（如因疫情嚴峻無法如期辦理，考試將延期，時間另行公告於本計畫網站）

二、 考試地點：

臺北-南山中學：23554 新北市中和區廣福路 41 號

新竹-清華大學：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

三、 考試日程表：

時間	考試科目	備註
09：00-09：40	開放查看考場	

09：55	預備鈴響（持合格身份證件正本入場）	
10：00-12：00	數學筆試	10：20截止入場 10：40始可離場

考生應遵守下列規定：

1. 考試開始前 5分鐘預備鈴響，持合格身份證件正本入場。
2. 入場後至考試開始鈴響前，不得翻閱試題本，且不得書寫、畫記、作答、交談。
3. 未持本單位規定之合格身份證件正本入場，不得應試【詳見規定】。
4. 考試開始 20分鐘後不得入場。除因生病或特殊原因經監試人員同意外，入場後40分鐘內不得離場。
5. 考試開始鈴響時，即可開始作答；考試結束鈴響畢，考生應立即停止作答。

四、筆試範圍以中學數學為主(數論、幾何、組合數學、函數方程、代數、數列、級數等)。

伍、 報名

一、報名方式

採用線上報名，請至本計畫「北區高中數學科學人才培育計畫」官方網站，網址為：https://sites.google.com/view/mathnthu，參考最新消息區報名。

二、報名日期

自 111年 8 月 22 日（一）至 9 月 5 日（一）止。

三、報名費繳款規定

1. 每人報名費新臺幣 **800 元** 整 ；低收入戶考生全免優待。
2. 完成網路報名作業後，必須於 **111 年 9 月 7 日前** 完成繳款，才取得正式應考資格。未繳款、逾期繳款者，皆不具備考試資格。
3. 繳費方式: ATM轉帳繳款、臨櫃繳款

（1）ATM轉帳繳款：請持金融卡於全省各地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銀行辦理轉帳。跨行轉帳手續費15元，另由繳款人轉帳帳號中自動扣除。請先輸入（臺灣銀行）代碼『004』，再輸入【帳戶號碼】及報名費金額，最後請務必確認交易明細表之「繳款帳號」及「繳款金額」正確無誤且交易成功。交易明細表請自行妥善保存。

（2）臨櫃繳款：

A.於每日下午3：30前，至臺灣銀行各分行櫃檯辦理繳款。

B.跨行轉帳手續費，由繳款人自付。

4. 低收入戶考生優待免報名費規定如下：

低收入戶考生享免報名費之優待。前項所稱低收入戶考生係指各縣市所界定之低收入戶，必須上傳縣市政府或所屬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至報名系統供審核。

四、**報名費繳款狀況查詢及確認**

1. 務必於完成繳費後 隔 2日 至本計畫網站之線上報名系統查詢繳費狀況，報名資料出現「已繳費」，即表示已完成報名及繳費程序（如於**假日**繳款者，請於**星期二**再至報名網站查詢），完成後無需通知主辦單位。若仍出現「未繳費」訊息，請將繳款收據及報名資料 mail 至主辦單位（mathnthudyy@math.nthu.edu.tw）。

2. 查詢方式：報名網站 -> 考生登入 -> 登入帳號密碼 -> 繳費狀態查詢。

五、**報名費退費申請方式及規定**

1. 申請退費截止日期為 111 年 9 月 7 日（**以郵戳為憑**）。退費申請一經受理恕不得取消。

2. 欲申請退費者，請檢附**退費申請書、匯款同意書、退款帳戶存摺影本（限本人）**，以上資料須 掛號 郵寄至主辦單位申請，**逾期提出申請者，一律不予退費。**

3. 退費需扣除 5% 作為辦理退費之手續費。

六、**報名資料修改注意事項**

考生報名時應詳閱本簡章各項規定，詳實填寫及登錄相關報名資料，並按規定仔細校核，資料修改應於報名系統截止日 111 年 9 月 5 日 前自行上網更改。如因個人疏失，考生須自負無法考試之責任，非主辦單位之權責。

七、**報名注意事項**

1. 考生報名時，應詳閱本簡章各項規定，詳實登錄相關報名資料，並按規定仔細校核。

2. 考生或學校代理報名者應依照報名系統指示，詳實登錄資料，以免資料誤繕致影響考生權益。若有報名相關問題請洽主辦單位處理。

3. 報名資料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報名資料者，除取消報名、考試資格外。另通知其 使用單位，並送請司法機關追究責任。

4. **考生應於考試前至本計畫網站查詢考場資訊，考試當天跑錯考場者不得進入考場應試。**

5. 因應防疫作業，本次考試家長及親友不可進入考區陪考，且考生進入考區時，需佩戴口罩、量測體溫，並出示**合格身份證件、14日內健康聲明書及 2日內快篩陰性證明入考場應試，考生如未攜帶上述文件不得應試**。考生進入試場起，除查驗身分核對面貌時，可暫時脫下、 拉下口罩，其餘須全程佩戴口罩，若考生不配合，將扣減該節全部成績。

6. 當日額溫≧ 37.5 ℃或耳溫≧ 38 ℃者，需遵從現場試務人員安排，於特殊考場應試，若考生不配合，將扣減該節全部成績。

八、**考場公布**

111 年 9 月 19 日於本計畫網站公告考場資訊。

九、**合格身份證件**

參試者請攜帶下表中其中一項合格身份證件應考。未依規定應考者，以缺考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僅攜帶准考證者視同未攜帶合格身份證件。

考生必須攜帶下列其中一項同時具有照片證件正本，才可入場應試		
	證件類別	**合格條件**
1	國民身分證正本	正本
2	健保卡正本	必須同時具備照片及國民身分證字號(※無照片視同無效證件)
3	學生證正本	必須同時具備照片
4	護照正本	必須在有效期限內(※護照逾期視同無效證件)
5	居留證正本	外籍生得憑此證應考

陸、 學費

本假日班接受教育部補助。然而補助經費有限，每學期需酌收課程學費 **3,700元（含當學期透過本計畫報考APX全國高中數理能力-數學科檢定一次報名費）**，不接受中途轉班。學期中被取消學員資格者，不辦理退費。**上述所有費用，低收入戶子女或經錄取國際數奧國手培訓一階課程者，皆可辦理全額減免學費**。

柒、 課程與上課時段

一、本次招生之新生依照入學筆試成績編入初階班、進階班與菁英班。

二、上、下學期各安排約 8 天課程，實體課程原則上以週六或週日為上課日(上課時間為 AM 9:00 至 PM 4:00)並有相關線上課程供學生線上學習。本學期上課日期暫訂

為 10/15、10/29、11/05、11/19、12/10、12/18、12/24、112/01/08（期末考時間：112/01/08下午1：00-4：00），詳細課表待日後公告（亦可能調整上課日期，屆時將會另行通知）。如因疫情嚴峻無法實體上課，將滾動式調整課程時間，於網頁上另行公告。

捌、 成績公告

預定 111 年 09 月 29 日 13：00 上網公佈錄取名單，考生可至招生報名信箱中查詢成績。

玖、 晉級與結業證書

一、每學年上學期依照出席率與期末評量成績，初階班學員得晉級進階班，當年度通過甄選進入GMC或APMOC者可申請晉級菁英班。未晉階之學員需留在原階繼續進修。

二、合格之正取生於上課缺席不超過二次且期末測驗成績達60分時可依需求申請結業證書。

註: 請假二次(天)為 4堂課，一堂課 3小時，上午為一堂課；下午為一堂課。另公假不算請假。(僅國際性數學競賽或考試算公假，如國際亞太數奧競賽、初選考等。)

壹拾、其他資訊及聯絡方式

一、 相關內容可參見本計畫「北區高中數學科學人才培育計畫」網站，

網址為：https://sites.google.com/view/mathnthu；

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mathnthu/

二、 聯絡方式：行政助理洪小姐，電話：03-5715131 分機 33010

或email本計畫專用信箱 mathnthudyy@math.nthu.edu.tw

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數學組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健康聲明書

本人_____參加111學年度國立清華大學高中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招生考試，為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疫，願提供下列資料並遵守防疫規定。透過健康聲明書所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個人資料類別包含您的識別類個人資料、聯絡電話、個人健康狀況、旅遊史及活動與接觸史等資料，除上述防疫目的外不另作他用。

本活動採實名制，請務必詳實填寫本健康聲明書，感謝您的協助與配合。

一、個人健康狀況：

1. 活動前 14 天內，您是否有以下不適症狀？

   □否　□是，請勾選:

   □發燒（額溫≧37.5℃）□咳嗽 □流鼻水/鼻塞 □呼吸急促 □腹瀉

   □頭痛 □嗅味覺異常 □全身倦怠 □四肢無力 □其他

2. 活動前 14 天內，您是否曾感染或與感染 COVID-19 的確診病人有接觸史？

   □否　□是

3. 您是否為衛生主管機關之 COVID-19 列管對象：

   □否　□是，請勾選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健康管理 □居家照護

   □自主防疫　列管期間：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

4. 您是否曾接種 COVID-19 疫苗？

   □否　□是，請勾選接種廠牌（可複選）:

   □AZ 疫苗　□BNT 疫苗　□莫德納疫苗　□高端疫苗

   □其他

   最後接種日期：

   最後接種疫苗劑數：□第一劑　□第二劑　□第三劑

二、旅遊史

1. 於活動 14 日內，您是否曾出國?

   □無　□有，國家名：_____，期間：　月　日至　月　日。

2. 於活動 14 日內，與您同住之親友是否曾出國?

   □無　□有，國家名：_____，期間：　月　日至　月　日。

三、活動與接觸史

1. 與您同住親友活動前 14 天內，是否曾感染或與感染 COVID-19 的確診病人有接觸史？

   □否　□是

2. 與您同住的親友是否為衛生主管機關之 COVID-19 列管對象：

   □否　□是，請勾選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健康管理 □居家照護

   □自主防疫　列管期間：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

四、本人及監護人均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並同意承擔因提供不實資訊而導致的相關法律責任。

立書人簽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監護人簽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填表日期：_____

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數學組
111學年度上學期招生考試退費申請單

<table>
<tr><td>學生姓名</td><td></td><td>申請日期</td><td></td></tr>
<tr><td>身份證字號</td><td></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 rowspan="2">退款帳戶

請擇一填寫</td><td colspan="3">郵局帳戶－局號：□□□□□□□（含檢號）

戶名：　　帳號：□□□□□□□□（含檢號）</td></tr>
<tr><td colspan="3">銀行帳戶－銀行代號：□□□　戶名：

銀行名稱：　　銀行　　分行

帳號：□□□□□□□□□□□□□□□（請靠左填寫）</td></tr>
</table>

退費申請注意事項：

1. 退費申請一經受理恕不得取消。

2. 申請退費截止日期為 111 年 9 月 7 日（以郵戳為憑）。**退費申請一經受理恕不得取消。**

3. 請檢附退費申請書、校外人士匯款同意書（見下頁）、退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限學生本人）、國民身份（居留）證正面影本，以上資料需【掛號】郵寄至主辦單位申請，逾期提出申請者，一律不予退費。款項預計於 11 月中旬退回至您的帳戶。**退費需扣除 5 ％作為辦理退費之手續費。**

4. 紙本請掛號寄至（300）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清華大學數學系綜三館R711辦公室洪小姐收，聯絡電話：03-5715131 轉 33010。

校外人士/廠商　匯款同意書

一、茲同意國立清華大學將現金電匯入本人(公司)所指定之後述金融機構存款帳戶，作為本人（公司)收受帳款、貨款及其他款項之方式。

二、帳戶資料：■新申請 □變更名稱或帳號 □遺忘查詢帳務密碼

存款戶名：_____

銀行	分 行	帳號(含檢查號碼)
代號	代號	

（請影印銀行存摺正面一份附上）公司行號請勿用個人帳戶

三、所有款項於國立清華大學匯入上述帳戶後，本人(公司)即承認業已收受該筆款項，其後之風險及發生之問題，概由本人(公司)承擔。

四、本人(公司)如帳號或銀行變更時，隨即將新資料通知貴校，以確保本人(公司)之權益。(公司更名請附申請變更核准函或變更登記表影本)。

此致

國立清華大學

身份證字號(個人)/統一編號(公司)：_____

通 訊 地 址：_____

電　　話：_____

E-mail：_____(匯款後將以E-mail通知)

簽名或蓋章（個人）/ 統一發票專用章、公司及負責人章（公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